

证券代码：300191

证券简称：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2025-012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潜能恒信	股票代码	3001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丽琳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甲13号北辰新纪元大厦2塔22层		
传真	010-84922368-6001		
电话	010-84922368		
电子信箱	zqb@sinoge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4 年度，公司按照整体规划，坚定不移地依托技术创新驱动理论发展，充分发挥公司独有的核心找油技术优势，深度融合大数据处理技术人工智能智慧勘探开发解决方案，高效推进完成各区块科研、钻探及原油生产任务，实现了陆上新疆九 1-九 5 区块增储上产新目标，渤海 09/17 区块探井进一步证实深层奥陶系潜山带含油气特征，南海涠洲 5-3 油田更是开创了公司一年内完成油田储量申报、开发方案及基本设计编制并通过审查的先河，公司勘探开发全面提质提速。

其中，南海涠洲 22/04 合同区涠洲 5-3 油田的勘探开发取得显著进展。高效完成了该油田的储量估算及申报、开发可行性研究、基本设计等相关研究工作，并通过了中国海油及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查。在 2023 年度合同区探井发现、

评价涠洲 5-3 油田基础上,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相关储量估算及申报工作, 并于 2024 年 8 月收到中国海油转发的自然资源部下发的《涠洲 5-3 油田 WZ5-3E-1 井区、WZ5-3E-2 井区石炭系黄龙组和古近系流沙港组石油探明储量新增报告》(自然资储备字【2024】113 号), 原油探明地质储量 1347.98 万吨。基于批复的储量估算及申报成果, 完成涠洲 5-3 油田开发可行性研究, 开发方案及基本设计通过智慧石油及中国海油专家审查, 涠洲 5-3 油田开发项目获得国家能源局项目备案。为 2025 年油田快速开发投产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渤海 09/17 区块, 通过精细刻画潜山缝洞储层及深入油藏研究, 为潜山的整体部署评价钻探和分步滚动勘探开发规划奠定了坚实基础。继前期奥陶系中位潜山部署并钻探的 QK18-9-3 井、QK18-9-5 井获得勘探突破和油气发现后, 为进一步探明奥陶系潜山的整体含油气规模及油气成藏规律, 扩大勘探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 QK18-9-3 初探井西北方向 7.6 公里处的较低位置潜山部署并实施初探井 QK17-1-4 的钻探作业, 该井在沙河街组、侏罗系和奥陶系地层中均钻遇了油气层。特别是在奥陶系碳酸盐岩潜山目的层, 该井钻进 378 米, 并钻遇厚层油气层, 主要针对钻进的潜山裸眼段进行了地层测试, 采用 7.14mm 油嘴自喷求产, 获得日产气 21 万立方米。该井的成功试油, 明确了深层奥陶系碳酸盐岩潜山油气差异运移成藏规律的模式, 证明了深层奥陶系潜山整体含油气连片条件。

在新疆九 1-九 5 合同区, 充分利用高精度三维地震全息解释技术和精细油藏评价技术, 按照地质油藏工程一体化研究思路, 寻求石炭系深层开发突破, 并进一步挖掘老区浅层稠油开发潜力, 联合新疆油田勘探开发研究院开展合同区储量复算工作, 为合同区总体开发方案提供物质基础。智慧石油与新疆油田全力奋战, 报告期内合同区全年实现生产原油 56.18 万吨, 改变油田产量递减趋势, 继续保持稳中有升的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 公司虽实现了原油产量及销售收入的增加, 但因油气勘探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及本年度加快投入带来的油气资产折耗等开采成本和勘探费用增加、公司借款金额增加导致的利息支出增加等不利因素影响。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583.73 万元, 同比增长 1.10%; 实现营业利润-6,386.13 万元, 同比亏损收窄 47.56%;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81.34 万元, 同比亏损收窄 58.80%。

(一) 石油区块勘探开发

报告期内, 紧密围绕油气整体规划和战略发展目标, 稳步推进海上、陆上合作区块的勘探开发工作, 取得了多个重要的油气勘探发现, 并在开发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特别是聚焦优质储量区, 加速从勘探到开发的转化过程, 积极推动储量估算、开发方案审查等开发前期工作的顺利进行。

1、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

报告期内, 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合作项目秉承“精细管理、技术创新、效益开发”的核心原则, 深入贯彻联合管理委员会的决策部署, 充分利用高精度全息三维开发地震技术和精细油藏再评价手段, 不断夯实油田稳产基础, 致力于提升开发效益。围绕“增储、上产、降本”的总目标, 合同区通过优化生产运行和科学评估, 确保实现 SEC 储量零修正的目标。基于油藏精描和剩余油认识, 精准指导老区后续开发调整方向, 确保油田生产效益最大化。在勘探开发过程中, 合同区突出老井潜力评价, 通过实施石炭系补层压裂、补能开发等增产措施, 有效提升了老井的产量和效益。同时, 注重专项治理, 开展注汽井检管、注汽井封窜调剖及汽驱综合治理, 显著降低了蒸汽注入和天然气用量, 实现了降本增效的目标。此外, 合同区积极探索新技术应用, 依托技术团队深入一线, 通过井震结合精准预测地层、岩性、油层及断层, 提前预判钻探风险及可疑油层, 确保产能建设高效实施。全年累计生产原油与上年相比略有增长, 圆满完成了年度生产任务。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 展现了合同区稳健的运营能力和良好的安全管理水平。

2、南海北部湾涠洲 22/04 合同区

报告期内, 合同区遵循按照“整体部署、分步探明、分期开发、快速建产”的勘探开发思路, 以快速实现 WZ5-3 油田快速建产与效益开发为优先目标, 兼顾合同区整体滚动评价研究工作。自 2022 年底合同区第一口初探井 WZ5-3-1 井在 1721m 钻入石炭系潜山首次录得油气显示, 到 2023 年度完成初探井 WZ5-3E-1 井及评价井 WZ5-3E-2 井的钻探, 经测试均获高产油流证实涠洲 5-3 油田的成功发现, 2024 年度公司与中海油湛江分公司、中海油研究总院联合开展涠洲 5-3 油田的储量估算及申报、开发可行性研究、开发基本设计以及环评申报, WZ5-3E-1 井区、WZ5-3E-2 井区石炭系黄龙组和古近系流沙港组石油探明储量 1347.98 万吨获得自然资源部正式批复, 开发可研及基设通过了中国海油最终审查, 涠洲 5-3 油田开发项目获得国家能源局项目备案。与此同时智慧石油与中国海油根据石油合同开展了开发补充协议的商务谈判, 明确开发阶段的各自权益及重要事项, 全力推进涠洲 5-3 油田尽快投产。在紧抓油田开发投产作业的同时, 公司继续加强基础研究工作, 结合已钻井的成果认识, 深入开展了合同区内、开发区域之外的石炭系碳酸盐岩潜山和流沙港组砂岩油藏等领域滚动勘探评价及井位部署工作, 为 2025 年度勘探井位部署提供充足依据和储备, 进而推进合同区石炭系含油连片及整体探明的实现。

3. 南海北部湾涠洲 10-3W 合同区

报告期内，南海北部湾涠洲 10-3 西油田总体开发最终投资决策已获得中国海油正式批准，油田开发工作全面启动。与合作伙伴共同完成开发基础设计、采购谈判等相关工作，井口平台陆地建造和自安装生产处理平台建造均已启动，标志着本油田开发项目所有工程设施均已全面进入工程建设实施阶段。

4. 渤海 05/31 合同区

报告期内，以 WEFOX 高精度、高保真地震资料为数据支撑，进一步开展地质储量评估、开发概念方案设计、钻完井概念规划、海洋工程概念方案策划以及经济评价等一系列工作，不断优化 CFD1-2 油田开发方案。通过井震联合标定及地层接触关系细致分析，重新建立了地质模型、落实了构造形态、进行了定量储层预测和油藏精细描述；基于合同区油藏特点、储量丰度及储层联通关系，对开发井井型进行了优化调整，合理部署注采井网；创新海工方案，拟采用移动式探采储一体化智能采油平台进行开发，以有效降低投资成本。

5. 渤海 09/17 合同区

报告期内，在地震地质工程一体化现代系统勘探学理论的指导下，充分利用公司三大核心找油技术，结合新处理的深度域三维地震数据，以及新钻井 QK18-9-5 井、QK17-1-4 井的钻井、录井、测井、取芯、试油等新成果，深入开展了地震地质深化研究，进一步摸清了油藏分布规律，优化了钻井井位及钻完井等一系列勘探评价及开发前期工作，这些工作作为合同区的整体井位部署及扩大合同区含油气储量规模奠定了坚实基础，具体工作进展如下：①基础科研项目完成了《渤海 09/17 合同区深度域精细成像处理及解释》、《渤海 09/17 合同区 2024 年度地质综合研究及井位部署》等基础研究项目，通过研究明确合同区发育六大含油气勘探层系。其中，以奥陶系潜山为主要勘探层系，侏罗系、沙河街、明化镇为兼探层系，太古界、寒武系为潜力层系。合同区展现出多层系立体含油气特点，油气资源潜力大。②通过 QK18-9-3、QK18-9-5、QK17-1-4 三口井的钻探及试油成功，明确了深层奥陶系碳酸盐岩潜山油气差异运移成藏规律的模式，证实了深层奥陶系具有勘探潜力和地质认识，深层挤压形成的奥陶系潜山逆冲构造紧邻主生油凹陷，油源充足，油源通道多，碳酸盐岩缝洞储层发育。潜山油气藏特征表现为低位潜山可能为带油环的高温高压气藏，中位和高位潜山为常规油气藏，具备整体含油气连片条件。③通过侏罗系的综合研究，结合新钻的三口兼探井的钻探及单井测井解释，证实并发现了分布较稳定的砂岩构造油气藏；④通过沙河街组的综合研究，深化了地质油藏认识、扩大了油气藏规模。研究显示沙河街组发育构造及构造岩性油气藏；⑤明确了明化镇组油气成藏规律，为受构造、油源、河道砂体侧向尖灭控制形成的构造岩性油气藏，落实了有利含油气目标的展布规律及资源潜力。⑥充分利用周边已钻井钻遇的元古界、太古界及寒武系地层含油气地震特征，研究认为元古界、太古界和寒武系具有较大勘探潜力。下一步公司将加快潜山的整体部署评价钻探和分步滚动勘探开发工作，为整体储量估算、申报及效益开发提供充分科学依据，同时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物质基础。

6. 南海北部湾涠洲 22/05 合同区

报告期内，重点开展了长流组砂岩与石炭系碳酸盐岩油藏的地质综合研究、油藏评价和井位部署等工作。完成了石炭系和长流组油层顶面的全息三维地震解释，精细刻画了逆冲构造样式及低序级断层分布特征；同时，对石炭系古地貌、微地貌进行了精细刻画，建立了储层空间发育程度与古地貌、微地貌之间的关系；利用区域顶面微地貌精细刻画技术，精确预测合同区油气运移通道，确定石炭系油气富集区域；开展并加强合同区老油田油藏评价及潜力分析工作，为下一步合同区井位部署钻探和储量复算提供技术支撑；基于上述地质综合研究成果，优选 2 口探井井位，为合同区 2025 年勘探评价提供井位储备。

7. 蒙古 Ergel-12 区块

报告期内，积极推进勘探项目的科研项目研究进度，推动各项采办工作审批以及区块营地建设、钻井设备动迁等工作。具体情况如下：①科研工作：充分挖掘蒙古区块高精度的三维地震采集数据和高保真三维地震处理资料的潜力，对三维区开展了精细构造解释和石油地质综合评价。依托 7 项专题研究，通过立体、整体、全方位的评价研究，创新地质认识，完成了 6 套目的层全区构造精细解释，共落实层构造圈闭 72 个，并构建了凹陷的地质结构和沉积模式，及三种主要成藏模式，预测了五个油气富集带，为该区油气勘探规模发现、实现多领域突破打下基础。②井位部署：依托现有三维地震处理、解释和地质综合研究成果，以“规模发现、多领域突破”为目标，提出了油气勘探整体部署方案。优化设计并部署了 4 口探井井位，为区块 2025 年度油气钻井生产做好了充足准备。③钻前准备工作：全面启动区块营地、井场的建设等钻前准备工作，预计钻井作业于 2025 年上半年正式启动。

（二）技术服务项目

1、《渤海 09/17 合同区潜山深度域精细成像处理及解释》项目打破了传统的速度建模框架，创新性地建立了精确的速度模型。结合公司独特的 WEFOX 智能成像技术，有效解决了潜山成像受速度横向变化剧烈造成的假象问题，提高了复杂逆冲断构造层位、断层成像精度，获得了一套高保真的三维地震深度域数据体，为后续潜山顶面的构造精度解释、潜山有利目标评价及优选提供了坚实数据基础。

2、《渤海 09/17 合同区 2024 年度地质综合研究及井位部署》项目以最新处理的深度域三维地震数据及新钻井成果数据为基础，深入细化了奥陶系、侏罗系、沙河街组、明化镇组四套主要勘探层系的地质及油气藏研究，并连续发现元古界、太古界、寒武系多套深层潜力勘探层系。通过全面分析各勘探层系构造特征、储层展布规律、成藏机制、油气富集规律及其综合含油气评价，完成了探井及评价井的整体井位部署工作，为下一步钻井、储量估算及申报奠定基础。

3、《渤海 09/17 合同区单井地质评价及油藏评价研究》项目重点针对完钻的 QK18-9-5 和 QK17-1-4 井进行单井地质评价及油藏评价工作。QK18-9-5 井完钻井深 3850 米，该井钻进奥陶系潜山 450 米，试油测试获得成功，进一步证实了 QK18-9 构造奥陶系潜山整体的含油气规模。QK17-1-4 井完钻井深 5170.68 米，该井钻进奥陶系潜山 378 米，在沙河街、侏罗系和奥陶系地层均发现油气层。该井奥陶系经试油测试获得日产气 21 万立方米，这一低位潜山重要发现展示了 QK17-1 构造的良好勘探潜力，初步实现了潜山含油气连片，为下一步潜山油气藏的整体评价、整体井位部署及储量估算提供了重要依据。

4、《南海 22/04 合同区地质综合研究及井位部署方案研究》项目充分利用公司三大核心找油技术，深化合同区石炭系碳酸盐岩潜山和流沙港组碎屑岩领域勘探评价及井位部署工作。利用三维地震全息解释、缝洞储层定量雕刻、微地貌精细刻画、精细油藏评价等技术，完成合同区石炭系和流沙港组构造精细解释、储层预测、油气运移路径、成藏规律及综合含油气评价等工作，为 2025 年合同区滚动勘探评价提供井位储备。

5、《南海 22/04 合同区石炭系缝洞储层预测技术攻关研究》项目在地震精细处理资料的基础上，开展潜山缝洞型储层井震特征分析、潜山缝洞储层精细刻画及综合分类评价等工作，指明石炭系缝洞储层有利发育区带，为南海 22/04 合同区探井井位部署和涠洲 5-3 油田开发井部署提供数据支撑。

6、《南海 22/05 合同区地质综合研究及井位部署方案研究》项目充分利用公司三大核心找油技术，及三维地震全息解释、缝洞储层定量雕刻、油气成藏分析等技术，完成合同区石炭系和长流组构造精细解释、碳酸盐岩储层预测、油气成藏规律分析、油藏评价等地质油藏研究工作，明确了油气有利聚集区，优选 2 口探井，为 2025 年合同区勘探评价提供井位储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2,714,023,119.21	2,261,364,541.90	20.02%	1,991,308,07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9,781,131.93	1,130,370,583.27	-4.48%	1,264,644,115.8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485,837,326.04	480,561,479.26	1.10%	481,221,67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13,350.25	-128,183,987.68	58.80%	41,069,52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321,011.91	-129,121,337.44	57.93%	38,742,05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55,286.94	-3,181,259.76	4,621.96%	117,180,02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40	57.50%	0.13

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40	57.5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	-10.71%	5.93%	3.2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964,169.79	124,816,577.85	119,889,846.74	125,166,73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95,914.01	-17,724,468.38	-11,821,529.92	-10,971,43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38,124.48	-17,732,027.42	-11,821,572.23	-12,429,28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78,340.91	58,438,582.34	16,788,263.31	6,250,100.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19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锦明	境内自然人	41.17%	131,740,000.00	98,805,000.00	质押	42,315,922.00			
周子龙	境内自然人	5.33%	17,070,000.00	0.00	质押	17,07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5,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陆兴才	境内自然人	1.04%	3,313,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姬莹	境内自然人	0.68%	2,1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吕长胜	境内自然人	0.67%	2,131,469.00	0.00	不适用	0.00
刘九兰	境内自然人	0.66%	2,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蔡益	境内自然人	0.57%	1,837,683.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0%	1,601,837.00	0.00	不适用	0.00
刘理芳	境内自然人	0.47%	1,519,6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周子龙先生为周锦明先生的子女。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刘理芳	新增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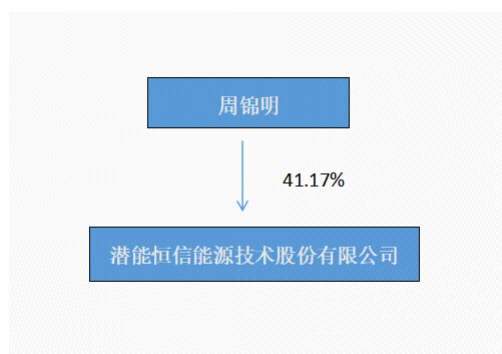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1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项目生产经营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克拉玛依”）向中国银行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等），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上述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4 年 1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作了修订。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向杭州银行北京分行合计申请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锦明先生借款 3 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 3 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借款主要用于支持智慧石油海上、智慧油气投资有限公司陆上区块勘探开发及日常经营所需。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周锦明先生全部借款金额 3 亿元人民币。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公司蒙古国全资子公司潜能恒信蒙古勘探开发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拟选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锦明先生控股的天津锦龙智能钻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锦龙”）及其关联公司提供的钻机及相关钻井配套设备服务。若最终选用天津锦龙及其关联公司，由此发生的天津锦龙及其关联公司提供钻机及相关配套设备服务费用预计总计不超过 2,000 万元。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期限一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简称“昆仑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等），基于昆仑银行授信要求，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以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项目原油销售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上述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 1 年。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潜能恒信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赛诺舟科技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锦明先生借款 3 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 1 年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借款主要用于支持公司区块勘探开发及日常经营所需。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石油分行申请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等)，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上述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 1 年，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